

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的有关规定，作为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独立董事，我们对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的相关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阅与核查，现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一、关于 2022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拟定的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目前及未来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因素，有利于维护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长远利益，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0-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等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2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请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关于公司未来三年（2023-2025 年）股东回报规划的独立意见

我们认为：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符合《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年修订）》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规划综合考虑了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盈利能力、股东合理回报、社会资金成本等因素，能有效地保证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科学性和稳定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我们同意公司制定的《未来三年（2023-2025年）股东回报规划》，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内部控制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实，公司2022年度严格执行了各项内部控制制度，充分、有效保证了公司的正常、健康运营。公司编制的《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按照内部控制基本规范、评价指引相关规定的要求，全面、客观、真实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作的实际情况，我们同意董事会将《2022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

价报告》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丰富的为上市公司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2023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能够保障公司审计工作的质量，勤勉、尽职地发表独立审计意见，有利于保护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该事项的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我们一致同意公司续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及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1、关于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与预计存在较大差异的说明：

公司2022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基于市场需求和业务发展情况的判断，因此与实际发生情况存在一定的差异。公司2022年度与关联方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均属于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的实际经营状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2、关于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基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而发生，属正常的商业交易行为，符合公司实际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联交易的价格遵循市场化原则，定价公允、合理；关联交易对公司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董事会审议和表决本次关联交易的程序合法有效，我们一致同意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

六、关于公司董事薪酬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2022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均依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的规定及有关绩效考核制度执行，薪酬发放及时、合理，未发生违反规定的情形。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相关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2023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我们认为该方案合理，有利于调动和鼓动公司经营团队的积极性，使其尽职尽责，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公

司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董事薪酬方案，并同意将董事薪酬方案提交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2022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均依据公司相关薪酬制度的规定及有关绩效考核制度执行，薪酬发放及时、合理，未发生违反规定的情形。公司董事会依据公司相关制度，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了2023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我们认为该方案合理，有利于调动和鼓动公司经营团队的积极性，使其尽职尽责，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及相关公司制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八、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发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解释进行的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符合财政部、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九、关于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公司资金、公司对外担保情况的独立意见

经核查，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为股东、股东的控股子公司、股东的附属企业及其他关联方、任何非法人单位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2022年12月31日的对外担保、违规对外担保等情况。

经核查，2022年度，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正常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上海嘉麟杰纺织品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的签署页）

独立董事签署：

罗会远 _____

许光清 _____

孙燕红 _____